蔡宇略寓所漏水上訴得直

【本報訊】屋宇署前署長蔡宇略家中廁所滲水，去年四月被罰款一千七百五十元，他不服裁決，向高等法院上訴，昨日獲判得直，控罪獲撤銷兼獲堂費。

案情指，七十二歲的蔡宇略，位於太子道西的住所，多年前被投訴廁所漏水，令樓下單位的天花板滲水。去年三月，食環署發出「妨擾事故通知」，要求蔡宇略於二十一日內修補漏水源頭。但限期屆滿，滲水仍沒有改善，蔡宇略因而被票控。去年四月被裁定沒有處理好住所漏水，影響他人，在九龍城裁判法院被判罰款一千七百五十元。他其後上訴。

法官頒下的書面判辭指出，署方難以證明在發出通知後二十一日所進行的滲漏測試樣本，是進行維修工程後滲漏樣本，基於疑點利益歸於被告，所以判蔡宇略一方勝訴。

美顏霜水銀超標逾萬倍

【本報訊】一名五十七歲女子使用一種從馬來西亞購買的美顏霜後，懷疑水銀中毒，下肢水腫，上月七日入住聖母醫院，臨床診斷懷疑是水銀中毒引致。衛生署化驗該款美顏霜，發現水銀含量超標逾萬倍，呼籲市民停用。

該款有問題的美顏霜名爲「Super 9.9.9 Natural Vit. E,C」。女事主稱，一位朋友從馬來西亞購買該款美顏霜，她於過去三個月持續使用後感到不適。她接受治療後，已於上月十七日康復出院。醫管局從有關產品取樣化驗，發現其水銀含量爲可接受水平的一萬二千七百五十八倍及一萬三千八百六十八倍。長期接觸水銀會損害神經系統及腎臟，徵狀包括手震、焦躁、失眠、記憶力衰退、注意力難以集中、聽力和視力下降及味覺出現變化等。嚴重情況可損害腎臟功能。

◀一款馬來西亞美顏霜被驗出水銀超標逾萬倍，衛生署呼籲市民不要使用

藥房推「信心」標誌辨正貨

【本報訊】港九藥房總商會昨日公布全新「信心保證」標誌，以供社會大衆識別售賣「正牌正貨」藥物或產品的藥房，令他們能安心購買所需藥物或貨品。

港九藥房總商會理事長劉愛國表示，近年來售賣冒牌成藥或健康產品的情況十分猖獗，大衆很容易購買沒有受規管及假冒的藥物或產品，除蒙受金錢損失外，更影響健康。全新的「信心保證」標誌能夠幫助大衆識別有售賣「正牌正貨」藥物或產品的藥房，減少受到售賣假藥的藥房的利益損害的機會。

新標誌以綠色膠丸爲主體，副理事長許肇礎指，新的標誌設計是爲了大衆更易辨識標誌的意義，膠丸的設計即是指藥房，綠色是穩重的信心保證的意思。

入境處續追蹤80人
內地孕婦中介囚九周

【本報訊】再有一宗內地中介人協助雙非孕婦來港分娩遭重罰，為近五周以來第二宗案件。案情指，該名四十一歲內地女子，於前年九至十二月，分別協助兩名內地孕婦來港接受產科服務，收取五萬至七萬元的中介費，違反逗留條件，被判監九星期。入境處首席入境事務主任黃然生指，涉案的被告是處方鎖定的人物之一，暫未有證據顯示有機構及醫院涉及同類型案件。

▲黃然生（右）表示，入境處鎖定八十多人，涉及約十多間中介公司，若發現有人違法，會採取行動加強打擊

入境處再次成功檢控多一名內地中介人協助雙非孕婦來港分娩的案件，爲近五周以來第二宗成功檢控案件。

案情指，涉案的被告蘇碧婭，爲一名四十一歲的內地女子，〇九年受僱於廣州一間中介公司，主要陪伴內地孕婦來港，安排住宿、應診及提供傳譯服務。被告被控於前年九月至十二月，協助兩名內地孕婦來港接受產科服務，分別收取她們五萬及七萬元中介費，違反逗留條件，並於上月二十八日途經落馬洲入境時，被當局查問後拘捕。

涉助十八人來港

被告昨日於沙田裁判法院承認兩項違反逗留條件，罪名成立，每項控罪判處六星期監禁，其中三個星期分期執行，即該名女子會被禁監九個星期。

入境處首席入境事務主任(執法)黃然生表示，經調查後，入境處早前鎖定該內地中介公司女子爲目標人物，並於本年二月二十八日，在該女子經落馬洲入境時採取行動，將她扣查。她當時雖未有陪同孕婦入境，但入境處人員已掌握她負責帶領內地孕婦來港進行婦產檢查、及安排住宿等的證據，相信她涉及十八宗協助內地孕婦來港產子的個案，其中兩宗證據確鑿。該女子其後承認在二〇一〇年九月及十二月，先後陪同兩名內地孕婦來港，涉及公立及私家醫院。

醫療機構不涉案

黃補充，涉案的兩名內地孕婦，因在港已預約醫院分娩，故並無違法。處方不便透露有關醫院的名稱，強調暫時沒有證據顯示有機構及醫院涉及同類型案件。

入境處目前已鎖定五十八名內地人及二十四名本地人，涉及約十多間中介公司，若發現有人違法，會採取行動加強打擊，並已同內地執法機關保持聯繫，內地相關部門亦有配合行動，強調任何人士，無論是中介公司、孕婦、內地人或港人，假若他們有足夠證據，證明他們涉嫌違反逗留條例，當局會將他們繩之以法。

團體質疑規管龕場執行慢

【本報訊】政府就是否制訂發牌制度規管私營骨灰龕場的公衆諮詢，將於本月底結束，有居民團體質疑政府拖延至明年底才展開立法，等於「放生」違規骨灰龕場，容許繼續破壞環境，影響居民生活。食物及衛生局昨晚發表聲明稱，會盡快完成分析公衆諮詢意見，並敲定立法建議。

政府去年建議發牌規管私營骨灰龕場，每五年續牌一次，最快明年底把條例草案提交立法會。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昨日開會，討論私營骨灰龕場發牌及規管制度，五十一個團體代表及公衆人士出席發言，不少人批評政府立法進度太慢，質疑政府建議於新法例生效後設十八個月過渡期，讓現存骨灰龕有足夠時間申請牌照或暫時免責的安排。

有元朗居民表示，違規龕場破壞近百年村莊的平靜綠色環境，不法商人逐步侵佔改建歷史建築物，但未見政府執法，諮詢文件提出發牌制度，但不取締現時違規龕場的問題，質疑是「放生」違規龕場。

食衛局副秘書長蔡潔如強調，不會「放生」違規龕場，但執法要有法律基礎，由於立法工作具爭議性，當局會考慮團體意見縮短寬限期，本月完成諮詢後盡快展開立法工作，盡快完成草擬草案，期望明年初提交立法會。她稱政府會繼續爭取在不同地區增加公營龕位，亦會加強宣傳教育，例如鼓勵市民在食環署轄下的紀念花園撒放骨灰。

食衛局昨晚發出聲明重申，政府已採取多管齊下方法，透過增加公衆骨灰龕設施供應、加強消費權益保障及制訂發牌制度，以回應市民對公衆骨灰龕位供應和私營骨灰龕規管事宜的關注。當局知悉有部分現時尚未符合相關法定及政府要求的私營骨灰龕正尋求規範化，當局呼籲表二的私營骨灰龕盡早向有關當局提交規範化的申請。

發言人說，當局採取一切可行方案，增加公衆骨灰龕位供應，包括已在全港十八區物色了二十四幅可供發展骨灰龕設施的用地，現正全力就相關選址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並會在確定選址作骨灰龕發展前，徵詢當區區議會的意見。

政府並正在和合石墳場內興建一座新的骨灰龕，提供四萬三千七百一十個龕位，以及一個紀念花園，預計於今年中落成。

鑽石山靈灰安置所和長洲墳場內增建骨灰龕位的工程，預計分別於今年初及明年底竣工，並分別提供一千五百四十及九百九十個新龕位。連同華人永遠墳場的供應在內，未來五年將可提供超過十二萬個新骨灰龕位，滿足市民需要。

熱烈慶祝
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十五周年 暨
香港廣西同鄉會有限公司成立四十五周年
第二十一屆理監事就職典禮聯歡大會
1967～2012

香港廣西同鄉會有限公司

第二十一屆理監事職員芳名表

理事長　張桂祥
常務副理事長　孔俊杰　包泳球
　李偉兵　張超華
　楊瑞超　梁超孟
　張健華　賴宥餘
　李港生　朱毅
總顧問　李進
監事長　黃永華　蔡新蘭
　郭石容　梁梅珍
　黎小毅
秘書長　郭石容
幹事　羅秀芬
組織部主任　蔡新蘭　黎小毅
　施越
公關主任　香灼偉　歐卓凡
　黃時良　楊光炎
財務主任　劉日燕
康樂主任　朱小明　梁梅珍
　闕志雄　高麗
婦女主任　朱敏
　葉萍　黎雁寧
監察主任　陳文珍　羅秀芬
　黨玉鏗　楊創波
　吳禮賢　楊本德
永遠會長　包泳球　李偉兵
　張桂祥
榮譽會長　譚錦球　王惠貞
　鄧清河　李君豪
名譽會長　李進
　鄒年　何漢忠
　鄒勇　葉國安
　吳多文　鍾兆成
　曾昭國　勞玉娥
義務法律顧問　莫昌鈺
　勞超傑